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公告编号:2024-025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权激励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2,111,2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2,111,200股。上市流通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实施完毕。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3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2021年6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检查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独立董事魏美钟先生作为见证人就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13日通过公司内网对本次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10天，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以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提出异议。截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并于2021年6月15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及核查意见说明》（公告编号:高 2021-031）。

2021年6月24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号:信 2021-032）。

2021年6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调整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2021年8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登记手续，以3.36元/股的价格向466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3,774,422股。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回购的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2,007股，回购价格为3.36元/股加上已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号:信 2021-032）。

2022年6月20日，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1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递交了回购注销相关申请，于2023年7月24日完成注销。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共13,362,820股，回购价格为3.1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递交了回购注销相关申请，于2023年7月24日完成注销。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共477,500股，回购价格为3.1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递交了回购注销相关申请，于2024年6月25日完成注销。

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检查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注1:2022年6月20日，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6月20日为预留部分360万股的授予日。因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在实施完成过程中，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的授予价格由3.36元/股调整为3.11元/股，以3.11元/股向144人授予360万股。

注2:授予日是在实际认购过程中，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4.3万股。因此，公司本次实际认购136名激励对象授予365.7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2021年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注:激励对象中赵敬峰、朱宝文、李峰、林路、叶晖、戴宽宏、熊平磊、陈宇和李亚男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将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规定》等相关规定执行。

注2:激励对象中韩剑波已于2022年10月17日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现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说明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4年8月13日

(二)说明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数:12,111,200股

(三)说明董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按该部分激励对象 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注: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经核查后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已获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后，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尚待公司统一办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和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股票授予2022年度解锁):

解锁期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4年8月12日届满。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序号	解锁比例安排	解锁比例安排
1	解锁期安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2022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2	解锁期安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6个月内分期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份总数的50%	50%

如上所述，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部分登记日为2024年8月12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